证券代码：002428　　证券简称：云南锗业　　公告编号：2026-055

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自愿承诺未来 12 个月内不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6 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临沧飞翔冶炼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临沧飞翔”）及其一致行动人云南东兴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兴集团”）出具的《关于自愿承诺不减持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承诺函》，临沧飞翔、东兴集团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坚定信心及对公司长期价值的充分认可，承诺在未来 12 个月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承诺主体及持股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临沧飞翔及其一致行动人东兴集团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临沧飞翔冶炼有限责任公司	89,579,232	13.72%
云南东兴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41,079,168	6.29%
合计	130,658,400	20.01%

上述股东最近 12 个月内未减持公司股份。

二、承诺事项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坚定信心及对公司长期价值的充分认可，为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同时为增强广大投资者信心，公司控股股东临沧飞翔及其一致行动人东兴集团自愿承诺：自 2026 年 11 月 6 日起 12 个月内（即 2026 年 11 月 6 日至 2027 年 11 月 5 日），不以

任何形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在上述承诺期间，如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配股等产生新增股份的情形，亦遵守该不减持承诺。

三、其他说明

公司董事会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上述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进行持续监督并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临沧飞翔、东兴集团出具的《关于自愿承诺不减持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承诺函》。

特此公告。

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7 日